1212

<日期>=2007.07.11

<版次>=11

<版名>=文化新闻

<肩标题>=国家人口计生委有关负责人表示

<标题>=三大原因决定我国须稳定现行生育政策

<副标题>=■绝大多数独生子女夫妇可生二胎　■放开生育政策不能根本解决性别比失衡

<作者>=李晓红;闻慧

<正文>=<div align="center"><img src=〖\_\_embimg;\200707118409294457840962127348323074.jpg\_\_〗></div><br>

本报北京７月１０日电 （记者李晓红）７月１１日是第十八个世界人口日。国家人口计生委新闻发言人于学军１０日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，我国绝大部分省区市独生子女结婚可以生二胎，但这并不意味着我国计划生育政策的改变，计划生育政策也并非出生性别比失衡的根本性原因。

　　“中国的计划生育政策，绝不是简单的‘一胎化’、‘一孩化’政策，而是分类指导、有所区别。”于学军说，目前，我国３０％—４０％的人口可以生育两个以上孩子。

　　据介绍，由于我国地域辽阔，社会发展和人口发展非常不平衡。各地在发展的不同时期，人口问题有很大的差异，所以具体的生育政策由各地自行规定。比如，北京、上海、天津、江苏、四川等省市实行的是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的政策；有１９个省规定，在农村，如果第一胎是女孩，允许再生一个孩子；海南、云南、青海、宁夏、新疆５省区的农村，实行的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；在西藏等部分人口较少的少数民族地区，允许生育两个以上的孩子。目前，在全国绝大部分地区，夫妇双方都是独生子女的，可以生育两个孩子。还有６个省规定，在农村，一方是独生子女的，可以生育两个孩子。

　　“实行计划生育政策是希望公民按计划生育，并不是鼓励可以生两个孩子的家庭只生一个，更不是鼓励不生。人们有权生，有权少生甚至不生。”于学军认为，计划生育确实使我国一部分家庭的利益受到影响，特别是农村民众实行计划生育要克服更多的困难。但经过３０多年的计划生育，我国的社会经济有了很大的发展，从长远来说可使国家和百姓受益。

　　于学军说，绝大部分省区独生子女结婚可以生二胎，这不意味着计划生育政策的改变。有三个方面的原因，决定了必须稳定现行的生育政策：一是“十一五”时期，我国正好面临一个生育高峰；二是一些地方条例对生育政策做了一些微调，对二胎的生育条件有所放宽，再加上独生子女夫妇可以生二胎。可以肯定，在今后一段时间之内，符合法定条件生育二胎的家庭会有所增加；三是任何生育政策大的调整，都可能会出现人口大起大落的后果，不利于人口平稳、健康地发展。所以，在国家人口发展战略研究的基础上，国务院决定稳定现行生育政策。

　　针对出生性别比问题，于学军说，我国出生性别比约为１１８．５８，与正常值１０３至１０７有严重的偏离，确实已经成为世界上出生性别比失衡最为严重、持续时间最长的国家。

　　“计划生育和出生人口性别比有一定的关系，但它不是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根本性原因。”于学军说，事实上，出生人口性别比比较高，是一个经济问题、文化问题。也就是说，它实际是一个养老问题、性别偏好问题、男女平等的问题。如果放开生育政策，或许会使出生人口性别比有所降低，但是如果我们不采取其他的方法，出生人口性别比也不会恢复到正常的水平。

　　党员干部、社会公众人物如果超生怎么管？于学军透露，现在有关部门正在对此制定办法，要将他们的行为纳入不良行为记录中，相信在不久的将来会付诸实施。

　　据悉，湖南省近日对超生的党员干部、高收入者、社会公众人物进行了公开曝光。

<数据库>=人民日报